

临河区新华镇新设一组饮水安全管网改造工程

(招标编号：NMYC-2023-014)

项目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 巴彦淖尔市, 临河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临河区新华镇新设一组饮水安全管网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57.02 万元，招标人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水利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临河区新华镇新设一组饮水安全管网改造工程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临河区新华镇新设一组饮水安全管网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临河区新华镇新设一组饮水安全管网改造工程招标公告)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资格要求：

- (1)投标人须依法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并承担过以上类似工程施工经验，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2)承担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必须持有本企业注册的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



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得参加投标；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5 月 16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20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巴彦淖尔市临河区金秋华城商业街劲荣书院 3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巴彦淖尔市临河区金秋华城商业街劲荣书院 3 楼

七、其他

临河区新华镇新设一组饮水安全管网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NMYC-2023-014）

内蒙古亿呈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受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水利局的委托，就临河区新华镇新设一组饮水安全管网改造工程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一、招标条件：

项目名称：临河区新华镇新设一组饮水安全管网改造工程；

招标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水利局；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亿呈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以上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包号 项目名称 数量 采购内容 预算最高费用

1 临河区新华镇新设一组饮水安全管网改造工程 1 详见招标文件 57.02 元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依法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并承担过以上类似工程施工经验,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承担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必须持有本企业注册的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得参加投标;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投标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和地点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5月16日至2023年5月20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5:00至18:00(北京时间),到内蒙古亿呈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巴彦淖尔市临河区金秋华城商业街劲荣书院3楼)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元。

四、报名时需提供的材料

报名时需提供以下资料原件:

- (1)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如未换证的携带原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
- (2)有效的企业开户许可证;
- (3)有效的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有效的项目经理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证书及安全考核合格证;
-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委托人身份证;
- (6)经审计的(2021或2022年度)财务报告;
- (7)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8)“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截图证明;

注:投标企业报名时须提供以上报名资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两套,资料提供不全者将拒绝接收,原件审查后退回。

五、发布公告媒介

招标公告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5月26日上午9:30时
- 2.递交地点:巴彦淖尔市临河区金秋华城商业街劲荣书院3楼
- 3.开标时间:2023年5月26日上午9:30时
- 4.开标地点:巴彦淖尔市临河区金秋华城商业街劲荣书院3楼
- 5.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水利局

联系人:张心斌 电话:8761546

招标代理:内蒙古亿呈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春燕 电话:13847874781

内蒙古亿呈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6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水利局

地址:巴彦淖尔市临河区

联系人:张心斌

电话:876154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亿呈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金秋华城商业街劲荣书院 3 楼

联 系 人： 朱春燕

电 话： 13847874781

电子邮件： 351542420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